電文勢

財團法人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 函

地址: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二段845號

聯絡人:法務專員 張樺哲 電話:(04)2329-2372#13 傳真:(04)2329-2370

電子郵件: ven@jrf.org.tw

受文者:彰化縣立彰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6月14日 發文字號:司改字第111000011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「慰安婦迷你策展教具箱推廣計畫暨師資培訓工作坊」活動簡章

(111P000063_1110000116_111D2000087-01.pdf)

主旨:本會舉辦「慰安婦迷你策展教具箱推廣計畫暨師資培訓工 作坊」,謹邀請貴校派員參加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會台中辦公室與財團法人台北市婦女救援基金會(以下 簡稱婦女救援基金會)合辦「阿嬤家在台中 | 和平與女性 人權特展」,展覽期間並配合舉辦多場性別與司法人權相 關議題之講座。
- 二、為了讓學生可以認識「慰安婦」歷史真相,婦女救援基金 會透過研發教具與教案,設計「慰安婦」迷你策展教具 箱。本會與婦女救援基金會合辦「慰安婦迷你策展教具箱 推廣計畫暨師資培訓工作坊」,期待透過教師研習活動, 讓教師成為傳遞「慰安婦」知識的種子,把「慰安婦」及 背後涉及的性別、司法、人權議題帶出博物館,帶進校 園。
- 三、本次活動開放實體30人、線上50人報名,參與教師將獲得 婦女救援基金會致贈一套「慰安婦」迷你策展教具箱,每



間學校限領一套,歡迎貴校派員參加。

四、活動時間:民國(下同)111年7月4日。

五、活動地點:本會台中辦公室(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2段 845號)

六、活動簡章暨報名網址:https://www.jrf.org.tw/articles /2307 (如附件)

正本:中部地區國民中學、全國高中職

副本: 電2022/06/14文 09:54:19 音



